

**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标准审计**  
**意见所涉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**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就上述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，现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：

1、监事会同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该审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我们对此表示认可。

2、监事会同意《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》，并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、管理层尽快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此页无正文，为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标准  
审计意见所涉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签字页)

全体监事签名：



此页无正文，为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标准  
审计意见所涉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签字页)

全体监事签名：

陈文

魏玉华

熊猫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

